

证券代码：873359

证券简称：威宁能源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李守兵、姚其志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李守兵，男，汉族，197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于贵州新联进出口公司任财务主管；2001 年 3 月至 2004 年 11 月于贵州兴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营销策划部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09 年 8 月于贵州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2009 年 8 月至今于贵州智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合伙人；2018 年 10 月至今于贵州雁行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21 年 6 月至今于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威宁能源独立董事。

姚其志，男，苗族，198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8 月至 2011 年 10 月于贵州同济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主管、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4 年 4 月于贵州兴科律师事务所任实习律师、执业律师；2014 年 5 月至 2018 年 12 月于贵州元朗律师事务所任执业律师；2019 年至今于贵州润澜律师事务所任副主任执业律师；2022 年 6 月至今于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威宁能源独立董事。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会议、8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李守兵、姚其志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李守兵	1	1	0	0	否	1
姚其志	1	1	0	0	否	1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召集人由公司董事长蓬国盛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会计专业独立董事李守兵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由公司董事长蓬国盛担任。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发挥在各自领域的专业特长，认真履行职责，对相关事项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李守兵、姚其志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0 次独立意见。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不存在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不存在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不存在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重点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等公司治理事项，审慎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2026 年，公司独立董事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尽职尽责的态度、忠实勤勉与独立公正的原则，对公司发展事项发表合理的意见，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独立董事：李守兵、姚其志

2026 年 4 月 28 日